



HUNAN KELI MOTOR CO.,LTD.

湖南省永州市祁阳县黎家坪镇南正北路49号

##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

## 保荐人(主承销商)

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(住所:福州市湖东路268号)

二〇一七年八月

本次发行后,公司股东总数为:37,145户。

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如下: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股权性质
1	聂葆生	24,180,000	26.92%	自然人
2	胡鹏举	20,469,000	24.41%	自然人
3	永州科利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6,000,000	7.18%	合伙企业
4	谢扬	2,100,000	2.51%	自然人
5	刘中国	1,800,000	2.15%	自然人
6	刘宏良	1,200,000	1.44%	自然人
7	李伟	1,200,000	1.44%	自然人
8	谢福生	1,200,000	1.44%	自然人
9	王新国	1,200,000	1.44%	自然人
10	蒋丽文	600,000	0.72%	自然人
	杨解权	600,000	0.72%	自然人
合计		61,089,000	73.09%	

##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

1. 发行数量:本次发行股票总数量为2,000万股,包括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,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06万股(含330万股老股),其中新股发行数量为176万股,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10%;网上发行1,548万股,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总量的90%。

## 2. 发行价格:17.56元/股,对应的市盈率为:

(1) 18.14倍;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,遵照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扣除非常经营损益后孰低的2016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(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数计算);

## (2) 22.98倍;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,遵照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扣除非常经营损益后孰低的2016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(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数计算)。

## 3. 发行方式:本次发行采用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证监许可[2017]1362号》文核准,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2,200万股,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330万股,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不超过200万股。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2,090万股,其中网下发行数量1,760万股,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330万股(即本次公开发行中设定12个月锁定期的股票数量为330万股)。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为8,360万股,本次公开发行后的社会公众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2.13%。

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(以下简称“网下发行”)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(以下简称“网上发行”)相结合的方式。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06万股(含330万股老股),其中新股市发行数量为176万股,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10%;网上发行1,548万股,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总量的90%。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中小板上市,股票简称“科力尓”,股票代码“002892”,其中本次公开发行的1,760万股新股将于2017年8月17日起上市交易。

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、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(巨潮资讯网,网址www.cninfo.com.cn;中证网,网址www.cs.com.cn;中国证券网,网址www.csrc.com.cn;证券时报网,网址www.secutime.com;中国资本证券网,网址www.cstock.com.cn)查阅。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,故与其重述的内容不再重述。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。

二、公司股票上市概况

1、上市地:深圳证券交易所

2、上市时间:2017年8月17日

3、股票简称:科力尓

4、股票代码:002892

5、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:8,360万股,其中公开发行新股1,760万股,原股东公开发售老股330万股。

7、发行后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: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,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。

9、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:根据有关规定,本次股东公开发售的330万股股份,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。(即自2018年8月17日起可上市交易)

10、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: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“第一节重要声明与提示”。

11、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:本次公开发行的1,760万股新股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。

12、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:
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7年8月10日(T+2日)结束,网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数量由主承销商包销,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42,855股,包销金额为752,498.68元。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.205%。

4、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:30,905.60万元。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于2017年8月14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,并出具瑞华验字[2017]48320004号验资报告。

5、发行费用总额:45,639,426.77元,明细如下:

注:在实施配售过程中,每个配售对象的配股数量按整数精确到1股,产生的1,785万股余股由主承销商根据“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”的配售原则配售给符合“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”。

## (2) 老股转让部分(锁定12个月)

本次网下股权转让部分有效申购数量为309,120万股,根据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》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,各类投资者的有效申购及初步获配信息如下:

注:在实施配售过程中,每个配售对象的配股数量按整数精确到1股,产生的13,840股余股由主承销商根据“富兰克林稳健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”。

注:在实施配售过程中,每个配售对象的配股数量按整数精确到1股,产生的13,840股余股由主承销商根据“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”。

注:在实施配售过程中,每个配售对象的配股数量按整数精确到1股,产生的13,840股余股由主承销商根据“富兰克林稳健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”。

注:在实施配售过程中,每个配售对象的配股数量按整数精确到1股,产生的13,840股余股由主承销商根据“富兰克林稳健中国收益